开封市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第二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

河南汇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开封市城市管理局(开封市城市综合执法局)的委托,就开封市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,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。定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,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、方法和程序,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。现将本次第 2 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:

一、招标项目说明

- 1. 项目名称: 开封市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项目
- 2. 项目编号: HNHY-GK-2024-11
- 3. 资金来源: 上级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
- 4. 建设地点: 开封市境内
- 5. 建设规模及内容:
- (1) 东区污水处理厂更新水泵类66台,风机类5台,污泥处理设施2套,电器设备2套,加药设备1套,监测及自控设备7套,其他设备(闸阀及各类专用机械设施)26套;
- (2) 西区污水处理厂更新水泵类29台,污泥处理设施2套,电器设备2套,加药设备1套,监测及自控设备3套,化验设备1台,除臭3套,细格栅2台,压缩机1台,混合反应沉淀池设备4台,旋流沉砂池2座,纤维转盘过滤配套2套,刮吸泥机1套:
- (3) 东区、西区污水处理厂共用污泥处置系统更新:污泥高压带式脱水系统4套, 污泥干化系统2套。(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发包人要求)。
- 6. 计划总投资额: 7899. 34万元
- 7. 工程质量:



第2标段: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,达到交工验收质量评定: 合格,竣工验收质量评定: 合格。

- 8. 监理服务期限: 第2标段: 随工程总承包工期及缺陷责任期。
- 9. 招标范围:

第2标段:本项目施工、安装阶段(含缺陷责任期)全过程监理服务。

- 10. 确定中标人: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
- 二、标段划分情况
- 2.1标段划分: 本项目共2 个标段;
- 第2标段: 开封市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监理
- 2.2 投标人资格要求:
- 第2标段资格要求:
- 2.2.1、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(具有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);
- 2.2.2、资质要求: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;
- 2.2.3、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: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,

并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,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(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)、

提供近三个月内按时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,以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或电

子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(新入职员工不足3个月的从聘用之日算起),出具时间

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,如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,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;

2.2.4 业绩要求:

企业业绩:企业须提供 1 项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以来承担的市政工程类且单项工程投资额 > 5000 万元监理业绩,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(业绩证明需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竣工(完工)验收报告,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):

项目总监业绩:企业拟派项目总监须提供1项自2019年01月01日以来承担的市政工程且单项工程投资额≥5000万元监理业绩,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(业绩



证明需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、中标通知书、合同、竣工(完工)验收报告,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)(项目总监业绩不能和企业业绩重复使用);

2.2.5、财务要求:

投标人提供 2021 年、2022 年、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,若公司 成立时间不足 3 年,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,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其开户银 行的资信证明。

2.2.6、信誉要求:

- (1)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(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),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;【查询渠道: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(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)查询失信被执行人,"信用中国"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(查询对象:包含企业、法定代表人、项目总监);
- (2) 投标人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列入"黑名单"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(查询对象包含法人、法定代表人、项目总监); 2.2.7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(提供在"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"中查询的相关信息);
- 2.2.8、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拟派项目总监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;
- 2.2.9、企业近三年以来无重大质量问题、无重大安全事故,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、停业,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以及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(提供承诺书);
- 2.10、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2.3. 招标控制总价:

监理标段:小写:109600元 大写:壹拾万零玖仟陆佰元整,此项费用依据可研显示的安装工程费 699 万为准进行计算,最终结算时以财政评审的安装工程费为准进行计算;

三、开标时间: 2024年12月25日09时25分(北京时间)

第3页共5页

评标时间: 2024年12月25日10时30分(北京时间)

定标时间: 2024年12月31日15时00分(北京时间)

四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:马风勤、刘玉红、杨秋生、李东海、李璐 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:韩峰 、苏玺鉴、赵凯迪

五、核查信息:

监理标段核查内容:企业信用信息、企业黑名单查询、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项目总监证书、项目总监、委托代理人及项目部主要人员社保证明:企业业绩、项目总监业绩。

核查结果: 所有投标单位均通过了定标核查。

六、中标候选人信息如下:

第2标段: 开封市城市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监理;

中标候选人全称: 恒之字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资格能力条件: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

投标总报价: 96000.00元

质量要求: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,达到交工验收质量评定: 合格,竣工验收质量评定: 合格

监理服务期限: 随工程总承包工期及缺陷责任期

项目总监: 王鹏

证书名称: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

证书编号: 00421793

七、发布媒介及公告时间

本次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 务平台》、《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》上发布。

公示时间: 2025年01月01日至2025年01月03日(3日)

八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第4页共5页



1. A1V

根据汴公管办(2020)13 号文规定,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,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,逾期将不再受理,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,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,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(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)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线上提出投诉。(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、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。)九、联系方式:

招标人: 开封市城市管理局(开封市城市综合执法局)

地 址: 开封市八大街和安康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市直机关综合办公楼

联系人: 赵先生

联系方式: 0371-23933581

代理机构:河南汇元工程各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分本北街和月院云鹤大厦 619 号

联系人:赵新鹏

联系电话: 18937877008

监督单位: 开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电话: 0371-23859565